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鼎信通讯”）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17日向全体监事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峰先生主持。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监事逐项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了如下意见：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

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截至本审核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鼎信通讯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鼎信通讯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鼎信通讯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 备查文件

鼎信通讯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